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广济药业”）于2020年8月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了支持子公司的发展，董事会同意为全资子公司湖北广济药业济康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康公司”）向湖北银行黄冈分行申请的1500万元应急专项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担保手续，期限1年，年利率按1年期LPR-100BP(2.85%)，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担保合同相关的法律文件。

上述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湖北广济药业济康医药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武穴市江堤路1号办公区商务楼二楼

法定代表人：王欣

注册资本：500万元

成立日期：2002年03月13日

营业期限：2038年03月12日

经营范围：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三类医疗器械（依许可证核定的范围经营）、保健品、百货、食品、食品添加剂、饲料、饲料添加剂、化学原料药、抗生素原料药销售；一、二、三类医疗器械（含体外诊断试剂）、药品的包装材料 and 容器、医药中间体、化学试剂销售；化妆品、日用百货、农副土特产品批零兼营。（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股权结构：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100%控股

济康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万元)	11,781.60	6,229.85
负债总额(万元)	10,698.08	5,089.66
银行贷款(万元)	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万元)	10,698.08	5,089.66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万元)	0.00	0.00
净资产(万元)	1,083.52	1,140.19
营业收入(万元)	13,148.66	900.79
净利润(万元)	834.23	56.67
利润总额(万元)	1,112.32	77.43
资产负债率(%)	90.80	81.70

截至公告披露日，湖北广济药业济康医药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湖北广济药业济康医药有限公司向湖北银行黄冈分行申请的1500万元应急专项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担保手续，期限1年，年利率按1年期LPR-100BP(2.85%)。

本担保为拟担保授权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依据济康公司与湖北银行黄冈分行最终协商后签署的贷款合同来确定。

四、董事会意见

1、公司提供担保的原因：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是根据其生产经营的需要作出的，且担保额度和担保期的风险可控，本次对外担保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规担保行为，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综上，董事会同意为全资子公司湖北广济药业济康医药有限公司向湖北银行黄冈分行申请的1500万元应急专项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担保手续，期限1年，年利率按1年期LPR-100BP(2.85%)，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担保合同等相关的法律文件。

2、担保风险判断：

董事会认为：济康公司是本公司主要的全资子公司，生产及运营状况正常，其还本付息能力可完全覆盖本期授信。因此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风险可控。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济康公司提供担保是公司综合考虑了济康公司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等各方面因素后，慎重研究做出的决定，此决定有利于提升公司

整体经营能力且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已严格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相应的决策审批程序，履行对外担保的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行为及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以及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5,500 万元（**包含本次董事会审议的两笔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6.14%（归母）。公司及子公司无对外担保的情况，亦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本次对外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绝对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及《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提请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本次担保事项相关的法律文件。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四日